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產業發展局 函

10456  
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76號11樓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樓  
承辦人：徐淑珍  
電話：承辦電話27208889轉1306  
傳真：02-23453938  
電子信箱：ea-1080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 
會台北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產業公字第10330283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自102年12月23日起本局增加提供多項悠遊卡繳納規費便民措施，請協助轉知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自102年1月初提供便利超商繳納規費後，為強化便民服務措施，提供市民更多元、便利的規費繳交管道，另自102年12月23日起新增擴大推動以悠遊卡臨櫃繳納規費之便民措施。
- 二、悠遊卡繳費適用項目包括電氣承裝業、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、專任電氣技術人員、自來水管承裝商、地下水鑿井業、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、加油(氣)站業者…等多項業務，只要單筆規費不超過新台幣1萬元，民眾即可親臨本局公用事業科服務櫃臺利用悠遊卡繳納規費領件，毋需往返銀行繳費，輕鬆省時又便利，請協助轉知會員此項便民措施。

正本：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辦事處、台灣區用電設備檢驗維護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氣體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辦事處、台灣區鑿井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加油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黃 啟 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